

汾青基地（一期）2万吨原酒酿造项目总承包 （EPC）招标控制价

山西重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山西杏花村汾酒厂汾青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汾青基地（一期）2万吨原酒酿造项目总承包（EPC）进行国内公开招标,该项目总承包（EPC）的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如下:

项目名称: 汾青基地（一期）2万吨原酒酿造项目总承包（EPC）

招 标 人: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汾青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山西重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 FQ141181202409290312

一、控制价内容:

001 第 1 标段:

最高投标限价: 大写: 玖亿玖仟零壹拾叁万伍仟陆佰贰拾壹元叁角陆分;

小写: 990135621.36元; 其中:

设计费: 3870000.00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 507859081.00元;

设备购置费(含税暂估价): 380028015.00元

设备安装费(含税暂估价): 25035146.00元;

预备费: 73343379.36元。

注: 以上币种均为人民币,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孝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